

梅州市梅县区司法局文件

梅县区司〔2023〕3号

关于印发《梅州市梅县区司法局 领导分工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司法所、区局机关各股（处）室及直属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局长办公会议和党组研究，决定对局领导的分工进行调整。现将分工调整通知如下：

徐婉玲同志（区政协副主席、司法局局长）：主持区司法局业务和行政管理工作。

赖高峰同志（党组书记）：分管政工办、办公室、法制股；负责党建、意识形态、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and 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、森林防火、应急管理、信息规范化、信息公开、创文等工作。挂点：梅西、石坑、大坪、南口、扶大5个司法所。

温建光同志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分管社区矫正管理股（含安置帮教工作）、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、公职所、法援处；

负责纪检监察、局机关信访、综治维稳、扫黑除恶及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挂点：松源、桃尧、隆文、松口4个司法所。

陈嘉玲同志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分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、律师工作管理股、公证处、普法与依法治理股；负责“放管服”工作、禁毒宣传、青少年违法犯罪教育及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挂点：畲江、水车、梅南、程江、新城5个司法所。

陈玉琴同志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分管法治调研督察股、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股、行政复议与应诉股、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股；负责乡村振兴工作及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挂点：雁洋、丙村、白渡、城东、石扇5个司法所。

赖小林同志（一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工会、协管社区矫正管理股（含安置帮教工作）及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谢学平同志（一级主任科员）：协管办公室及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张柳然同志（一级主任科员）：协管法治调研督察股及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杜毅同志（二级主任科员）：协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及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李素玉同志（二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局机关支部党建工作、协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和“创文”工作及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梅州市梅县区司法局

2023年2月16日